

主题栏目

# 以“三严三实”正风 坚决抵制“四风”

区司法局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三严三实”讲话精神,并将“三严三实”具体要求贯彻到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过程,逐步融入到学习教育、作风整改、为民实践之中,坚决抵制“四风”,不断推动作风建设取得新成效,使之转化为推动司法行政工作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

**将“三严三实”融入到学习教育中。**  
“严”于正视问题,深化认识。从学习时间上给予充分保障,统筹安排工作,在做好业务工作的同时认真进行精神洗礼;在学习教育内容上做到丰富多彩,将习近平总书记“三严三实”要求、《论群众路线——重要论述摘编》等内容作为中心组理论学习、支部党员学习必修内容,使每一名党员干部做到学深悟透。坚持“党政一把手讲党课,全体党员上党课”的学习思路,结合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局党组书记以《抵制消极腐败 建立廉洁政治》为主题,党组副书记、局长以《加强作风建设 落实“三严三实”要求 努力提升服务民生的能力水平》为主题,紧密结合党建工作和司法行政工作分别对全体党员进行了党课教育,把学习教育进一步引向深入。期间参观了《明镜昭廉》明代反贪历史文化园等警示教育基地,时刻筑牢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思想防线;在学习教育形式上做到灵活多样,开展学习讨论交流、心得体会撰写、知识答题,围绕“八个面对”开展官德人品大讨论并撰写征文,进一步深化认识,查找差距,明确方向。

**将“三严三实”融入到作风整改中。**  
“严”于贯彻要求,立行立改。坚持开门纳谏,采取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建议,设置了意见箱、调查问卷、征求意见专线、征求意见函、座谈会、领导班子会等形式,广泛征集了区委政法委等24家相关单位、社会群众、党风廉政监督员意见建议112条,针对征求的意见建议,坚持“边学边改、立行

立改”的思路,从意见建议中梳理出了群众关心、基层关注、影响民生的具体工作,作为第一批整改内容,局党组专门研究确定主责部门并进行通报,由相关部门提出解决措施和完成时限。对于一些能够马上就改的意见建议,如精简会议,严格会议时间,加强会议统筹,立即组织整改落实。同时,严格控制会议规格、规模,压缩会议成本。改善基层办公环境,为司法所更换了办公桌椅、增加报装了业务电话,解决了律师协会和机关科室电话共用一号问题以及长期困扰机关、基层人员用餐问题。为值班室配备了储藏柜,解决了值班人员物品存放问题。此外,还围绕群众关注的“三公”消费问题,严控经费支出。认真查找产生“四风”问题存在的根源,结合督导组谈心、谈话,积极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积极进行整改。针对群众反映热点问题,召开会议集中研究,制定监督检查机制,建立领导干部联系群众机制,密切党群联系,切实纠正“四风”,做到即知即改、边学边改、边查边改。

**将“三严三实”融入到为民实践中。**  
“严”于落实责任,细化任务。围绕年度重点任务,结合区委争创一流工作要求,结合实际,要求党员干部坚持立足实际,着眼实情,兴办实事,求取实效。坚持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将“三严三实”具体要求及群众路线开展以来作风建设取得的成效转化为服务为民的强大动力。5月份,开展了一系列便民活动,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资源优势,发动广大在职党员服务进社区活动,为社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和基层党组织的联系,从而在人民群众当中,不断扩大党员的影响力。区法律援助中心与区妇联联合举行了石景山区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扩大法律援助为妇女儿童维权的法律宣传,增加社区群众的法律援助知晓率。积极与八角北



里社区开展共建活动,让社区群众在共建活动中受益。着力打造“司法大讲堂”特色品牌,启动“司法大讲堂”春季讲堂活动,共开展系列活动30余场次,让“司法大讲堂”真正成为百姓自己的讲堂,让更多的社区群众受益,让更专的法律服务“送入寻常百姓家”,让法治真正做到“润物细无声”。

律师答疑

## 单位应当为跨地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

咨询内容

某社区居民在听了司法局开展的“司法大讲堂”系列活动后,向某律师咨询:他的儿子在某企业工作(属跨地区劳务派遣),但企业迟迟没有给上社会保险,他想知道这种情况下如何向企业讨个说法?

律师解答

律师解答说,2014年3月1日,《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开始实施,该暂行规定对用人单位使用劳务派遣用工的适用范围、用工比例及社会保险的缴纳等问题,均做出了明确规定,其中第十八条、第十九条规定对劳务派遣单位跨地区派遣劳动者的,应当在用人单位所在地为其参加社会保险,按照用人单位所在地的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该暂行规定属于行政规章,对劳动者普遍适用。因此,其儿子可以以此为依据要求企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律师提醒

我国在现阶段不断加强对弱势群体权益维护的立法,最近实施的《老年人权益保护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均对相应弱势群体的权益保障做出了明确规定,请大家多关注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切实维护自身的合法权利。

公证服务

## “小升初”优秀毕业生多校对口电脑派位

### 区司法局进行现场监督

5月9日,北京市燕京公证处派员在石景山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对石景山区2014年“小升初”优秀毕业生多校对口电脑派位工作进行了现场监督。

依据北京市石景山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的申请,公证员在受理北京市石景山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关于石景山区2014年“小升初”优秀毕业生多校对口电脑派位工作的现场监督公证申请后,认真审查其所提供的工作方案和相关电脑程序,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在公证当天,两名公证员监督相关工作人员对电脑派位系统进行了多次现场模拟测试、严格监督了电脑派位全过程,确保了此次电脑派位结果的真实、合法、有效,为进一步推进教育公平提供公证服务。

要闻点击

# 完善未成年人援助工作 推进“下基层”服务社区



为了深入贯彻修订后的刑事诉讼法,进一步落实在刑事审查起诉活动中加强对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经过石景山区司法局和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多次交流探讨和协商,针对工作中的实际问题达成了共识。5月9日,双方共同签署了《关于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法律援助案件的工作协商意见》,工作意见中确定双方为对口联系单位,并建立定期工作交流机制,由检察院未检处和石景山区法律援助中心作为具体联系部门,加强工作中的沟通和相互配合,确保各个环节的有效衔接。为我区未成年人刑事法律援助工作的进一步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使我区的刑事法

律援助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开拓了我区法律援助工作的新局面。

5月15日,区政协社法委联合区司法局深入鲁谷七星园南社区开展“下基层”活动,双方组织具有深厚法律理论知识和丰富法律实务经验的政协委员、法律服务工作者为社区居民解答各类法律咨询50余人次,并发放《劳动法》、《婚姻法》、《劳动合同法》、《继承法》相关法律法规普法材料300余份,此次活动拉近了政协委员、司法行政干警与群众距离,通过面对面即时的为社区居民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营造了和谐的社会氛围,收到了良好的社区效果。

普法快讯

## “迎六一 关爱少年儿童”

### 石景山区开展法制宣传进社区活动

“这次活动搞得非常有意义,其实我们一直想对孩子进行法治教育,可自己知道的不够全、不够精,这下好了,希望这样的活动多搞,对孩子个人的成长、对家庭、对社会都很有益处”,社区一名居民高兴地说。

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团区委、区法

院、司法局、妇联、旅游委、卫生局疾控中心、金顶街街道团工委等多家单位在金顶街街道金二区,以“迎六一 关爱少年儿童”为主题,开展法制宣传进社区活动。

活动当天,向参加活动的近400名社区居民宣传法律知识,制作发放石景山区“六

五”法制宣传青少年读本、社区居民读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宣传资料2000余册,并就青少年自身权益、家庭保护、学校保护、司法保护以及法律责任等问题提供了专业法律咨询,解答青少年法律问题30人次。



司法行政视界